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报告摘要

（上接 D43 版）

3、在股东占用资金方面

截止 2007 年 7 月份，公司原控股股东的抵债资产已全部过户到公司名下。在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后，为帮助公司改善资金困难的局面，截止 2007 年 12 月底，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已借给公司 3300 万元人民币的流动资金。

4、在生产经营方面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脑商用外部设备业务。2007 年公司在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带领下，经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在资金十分困难的情况下，公司外设产品的总体销售量和 2006 年基本持平，并实现扭亏为盈。2007 年公司终端产品市场占有率仍然保持全国领先水平，打印机产品的销售量比去年同期增长 10%，并实现批量出口。2007 年公司共推出两款打印机新品及三个系列的终端新品，3 项专利获得证书，完成项目成果鉴定两项（国内领先一项，国内先进一项），完成国家火炬项目验收 5 项，4 个项目获得省、市科技进步奖。2008 年，随着公司债务重组和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司资金情况不断得到改善，公司将在商用外设领域推出更多的具有竞争力的产品，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销量，努力扩大海外市场，使公司经营业绩和市场地位再上新的台阶。

5、在资产重组方面

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通过购买北京盛邦投资有限公司和中国富莱德实业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权而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同时为配合有关资产重组工作，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正在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转让给其股东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和北京中兴鸿基科技有限公司。下一步，根据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的重组思路，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和北京中兴鸿基科技有限公司计划通过注入有持续盈利能力资产等方式对公司进行资产重组，进一步增强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目前公司正在就上述资产重组和有关部门进行沟通。

6、在股改方面

公司拟结合公司的资产重组进行股改工作，争取公司股改和资产重组同步进行，以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目前公司正在就股改事宜和公司主要法人股股东进行协商，争取尽快结合资产重组提出股改动议。

7、公司在 2007 年实现扭亏为盈

2007 年，公司扭亏为盈，实现净利润 6,377.37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的主要原因包括：外设业务扭亏为盈；公司收回大股东占用资金和部分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司归还银行贷款，公司原计提的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转回；公司债务重组取得一定进展，债务重组利得增加；公司处置部分资产，产生部分投资收益。

2008 年公司将继续采取如下措施提升自身持续经营能力：

1、积极推进公司资产重组和股改工作

2008 年公司将进一步配合重组方积极推进公司重组工作，争取通过资产重组有效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结合资产重组推进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同时积极争取公司在 2007 年年报披露后尽快恢复上市，最大限度地保障公司利益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2、继续推进公司债务重组工作

2008 年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公司的债务重组工作，争取进一步减轻公司的债务负担，为公司恢复上市后健康发展打好基础。此外，目前公司最主要的逾期担保对象福建省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正在积极争取进行重组，并且该公司已与绝大多数的债权人达成了和解协议，且正在积极履行中。因此，随着福建省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进程的顺利进行，公司的预计负债将有较大幅度的降低（目前该项担保已全部计提预计负债）。

3、积极支持外设业务发展

2008 年公司在推进公司资产重组和债务重组的同时，将对公司目前主营的计算机外部设备业务提供大力支持(包括对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争取使外设业务在 2007 年度略有起色的基础上，在 2008 年度更上一层楼，为提升公司业绩和公司形象做出更大的贡献。

特此说明。

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4 月 28 日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经福建立信闽都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07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668,559.16 元人民币，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834,482,738.67 元人民币，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70,814,179.51 元人民币。鉴于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虽然 2007 年实现盈利，但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后，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7 亿，因此无法进行现金分配。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通过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出售	实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4536.4 万股银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	2007 年 2 月 14 日	24,539,467.20		13,395,585.39	否	是	是
爱普生（中国）有限公司	公司所持 20% 福建爱普生实达电子有限公司股权	2007 年 12 月 18 日	22,110,000	6,356,270.61	3,388,885.18	否	是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所持 20% 福建爱普生实达电子有限公司股权	2007 年 12 月 18 日	22,110,000	6,356,270.61	3,388,885.17	是，以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	是	是

7.3 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4月11日	24,3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7 年 4 月 11 日 ~ 2008 年 4 月 4 日	否	否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4月23日	20,2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7 年 4 月 23 日 ~ 2008 年 4 月 18 日	否	否
福建沃野房地产有限公司	2007年9月3日	8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7年 9 月 3 日 ~ 2008 年 9 月 2 日	否	否
福建省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3月17日	1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4 年 3 月 17 日 ~ 2005 年 3 月 16 日	否	否
福建省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6月7日	1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4年 6 月 7 日 ~ 2005 年 6 月 6 日	否	否
福建省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7月29日	3,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4 年 7 月 29 日 ~ 2005 年 7 月 28 日	否	否
福建省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7月29日	8,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4 年 7 月 29 日 ~ 2005 年 7 月 28 日	否	否
福建省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5月28日	7,936,7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4 年 5 月 28 日 ~ 2005 年 5 月 27 日	否	否
福建省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6月2日	5,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4年 6 月 2 日 ~ 2005 年 6 月 2 日	否	否
福建省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10月11日	5,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4 年 10 月 11 日 ~ 2005 年 10 月 11 日	否	否
福建省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11月12日	5,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4 年 11 月 12 日 ~ 2005 年 11 月 12 日	否	否
福建省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7月13日	19,635,244.7	连带责任担保	2004 年 7 月 13 日 ~ 2005 年 7 月 12 日	否	否
福建省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月28日	3,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 年 1 月 28 日 ~ 2006 年 1 月 27 日	否	否
福建省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2月4日	4,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 2 月 4 日 ~ 2006 年 2 月 3 日	否	否
福建省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2年12月18日	16,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2 年 12 月 18 日 ~ 2003 年 12 月 18 日	否	否
交大铭泰(北京)软件有限公司	2004年5月31日	14,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4 年 5 月 31 日 ~ 2005 年 5 月 30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124,55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235,121,944.7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85,39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320,511,944.7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320,511,944.7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320,511,944.7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320,511,944.70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	22,861,037.50	6.9		
北京东方龙马软件发展有限公司	42,191,086.14	49.42	139,040.14	0.31
合计	65,052,123.64		139,040.14	0.31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0 元。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福建恒通投资有限公司	–4,100,000.00	0		
福建兴通投资有限公司	–28,950,000.00	0		
上海实达计算机有限公司	0	4,240,714.39		
北京宇洋驰宇科技有限公司	0	2,474,228.01		
北京实达德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0	246,528.62		
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463,778.99	4,346,794.46		
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1,373,569.00	1,373,569.00		
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	–225,480.87	106,115.90		
福建实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48,510.28	34,175,102.31		
实达电脑上海有限公司	–699,878.80	121.20		
北京东方龙马软件发展有限公司	–139,803,431.33	13,384,755.00		
福建四通电信有限公司	0	29,700,000.00		
福建新通达网络设备有限公司	–3,881,587.77	1,896,800.00		
北京宇洋恒通有限公司	–58,657,171.67	5,269,865.15		
广州实达电脑有限公司			0	8,179,339.13
北京实达德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0	1,976,396.47
福建爱普生实达电子有限公司			192,652.80	713,900.83
北京盛邦投资有限公司			0	31,596,800.00
实达电脑(上海)有限公司			–263,273.87	0
北京东方龙马软件发展有限公司			–488,030.96	3,094,960.58
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	0
北京百顺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918,585.68	8,918,585.68
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			25,000,000.00	33,000,000.00
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			–133,459.22	–126,807.64
合计	–236,028,712.73	97,214,594.04	18,226,474.43	87,353,175.05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0 元，余额 0 元。

7.4.3 2007 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余额（万元）		报告期清欠总额（万元）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万元）	清欠时间(月份)
期初	期末				
23,670.58	0	23,670.58	以股抵债清偿	4,570	2007年 2 月
			以资抵债清偿	19,100.58	2007年 8 月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清欠情况的具体说明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大股东以成都东方龙马信息产业公司 100%股权抵债的议案》：同意公司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成都东方龙马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作价 4570 万元人民币偿还股东欠款 4570 万元人民币，该项股权已于 2007 年 2 月过户到公司名下。 2、公司 2007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大股东抵债资产的议案”。该议案已经 2007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抵债房产已于 2007 年 8 月过户到公司名下。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责任人和董事会拟定的解决措施					

截止 2007 年末，上市公司未完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清欠工作的，董事会提出的责任追究方案

□适用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7.6.1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及履行情况：

在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大股东以成都东方龙马信息产业公司 100%股权抵债的议案》时，鉴于中商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在对成都东方龙马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资产评估过程中分别采用成本加和法和收益现值法的评估方法，而在收益现值法评估中对成都东方龙马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未来五年的净利润进行了预测，为保证《以资抵债协议》项下的交易价格公平合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关联公司北京蓝与绿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爵能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书面担保函，同意对成都东方龙马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五年净利润额预测结果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在担保期限内，若成都东方龙马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当年净利润额未达到上述预测水平，北京蓝与绿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爵能科技有限公司愿意以现金方式将当年预测净利润额与实际净利润额的差额补足。

现成都东方龙马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2007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 85.68 万元，比原评估报告中的盈利预测少 673.28 万元。经公司和北京蓝与绿投资有限公司及北京爵能科技有限公司联系，北京蓝与绿投资有限公司及北京爵能科技有限公司承诺在 2008 年 9 月底前负责寻找第三方已不低于原作价 4570 万元人民币及对应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购成都东方龙马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保证不给公司带来损失。目前北京蓝与绿投资有限公司及北京爵能科技有限公司正在就上述购买股权事宜和第三方进行协商。若在 2008 年 9 月底前上述股权未转让成功，北京蓝与绿投资有限公司及北京爵能科技有限公司同意向公司支付 673.28 万元，补足成都东方龙马信息产业有限公司预测净利润额与实际净利润额的差额部分。

7.6.2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实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国贸支行贷款人民币 14,000 万元于 2005 年 8 月 19 日到期后未能归还。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国贸支行在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将北京实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相关担保方作为被告，并对北京实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相关担保方采取了诉前保全措施，暂时冻结了上述涉案公司的银行帐户及相关资产。上述贷款已于 2006 年 6 月 1 日被判归还贷款。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归还该贷款 9,000 万元， 尚未归还贷款余额为 5,000 万元。2008 年 3 月 14 日公司和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四方就上述债务的重组事宜达成协议，并签订《代偿及还款协议书》（协议书内容详见公司临时公告第 2008 – 016 号）。2008 年 3 月 31 日，三木集团已按照《代偿及还款协议书》规定向银行代为还清 5000 万元贷款本金 。

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实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交大铭泰（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的 14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担保，该借款于 2005 年 5 月 30 日到期后未能归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已提起诉讼。根据所取得的民事裁定书，上述贷款及相应利息已被法院出具执行通知。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贷款尚未偿还，其他事项尚无进一步进展。

3.本公司为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在建设银行芜湖市分行 2,8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担保，该借款于 2005 年 9 月 13 日到期后未能归还。建设银行芜湖市分行在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归还贷款余额为 500 万元。

4. 本公司为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在芜湖市商业银行环城路支行 1,95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担保，该借款于 2005 年 8 月 31 日到期，尚未归还。芜湖市商业银行环城路支行在安徽省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与该贷款行签定和解协议。后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未按《民事调解书》约定时间归还欠款。2006 年 10 月应债权人徽商银行芜湖环城路支行（原芜湖市商业银行环城路支行更名）要求，在安徽省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协调下，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将原质押给徽商银行芜湖环城路支行的位于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银湖北路 241 号的厂房 （ 土地面积 17,491.58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945.93 平方米）转让给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2,100 万元人民币。转让所得款项在扣除必要的评估、过户、诉讼、执行等费用后（所有费用合计 1,744,343.60 元人民币），实得约 19,255,656.40 元人民币，全部用于归还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欠徽商银行芜湖环城路支行的 1,950 万元欠款及利息，不足部分未来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5. 本公司为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45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担保，该借款于 2005 年 9 月 17 日到期，尚未归还。中国农业银行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在安徽省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上述贷款已于 2006 年 4 月被判归还贷款，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尚余 379 万元贷款未归还。

6. 本公司为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5,800 万元人民币供应商赊货担保， 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21,227,027.04 元(不含利息)未清偿，其中涉及诉讼金额 12,026,881.98 元。

7. 本公司为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三明市列东支行 1,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担保，该借款于 2005 年 3 月 16 日到期，尚未归还。中国工商银行三明市列东支行在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对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采取了诉前保全措施，本案于 2005 年 10 月 13 日下达执行通知书。该事项尚无进一步进展。

8.本公司为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中信实业银行福州分行 2,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担保，该借款于 2003 年 12 月 18 日到期，尚余 1,600 万元未归还。中信实业银行福州分行在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5 年 6 月 15 日向公司下达执行通知书。该事项尚无进一步进展。

9.本公司为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建设银行三明分行 2,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担保，该借款于 2005 年 7 月 12 日到期，尚未归还。建设银行三明分行在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对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采取了诉前保全措施，本案于 2005 年 12 月 15 日开庭。2006 年 5 月我司公司收到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要求公司对上述尚欠的借款本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其中本金余额为 1,963.52 万元。该事项尚无进一步进展。

10.本公司为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 22,635,744.70 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担保，该借款于 2005 年 11 月 12 日到期，尚未归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在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对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采取了诉前保全措施，2006 年 6 月公司收到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关于上述案件的《民事判决书》，要求公司对上述尚欠的借款本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8 年 4 月 11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三明签订了《减免息协议书》，详见附注附注十二（一）3。

11. 本公司为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 11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担保，该借款于 2005 年 7 月 28 日到期，尚未归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向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6 年 10 月公司收到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关于上述案件的《民事判决书》，要求公司对上述尚欠的借款本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该事项尚无进一步进展。

12.本公司为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 7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担保，该借款逾期未还。中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向福建省三明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6 年 12 月 5 日法院下达了《民事判决书》要求公司对上述尚欠的借款本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7 年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冻结公司所持有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4 万股的股权。

13.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福州南门支行借入的款项 3500 万元，由公司提供担保，因逾期，中国工商银行福州南门支行已提起诉讼，并经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2006）闽民初字第 23 号”《民事调解书》。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已归还该笔逾期借款 1180 万元，尚欠本金 2320 万元未还。

14.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实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东山支行贷款人民币 2,000 万元于 2005 年 9 月 29 日到期， 因未归还本金 1909.62 万元被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东山支行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将北京实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相关担保方作为被告。公司已收到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关于本案的《民事判决书》，被判归还贷款。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尚有贷款本金 1,700 万元未归还。2008 年 3 月 25 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北京实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签订了《债务和解协议》，详见附注十二（一）2。

15.控股子公司北京实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贷款人民币 2000 万元于 2004 年 11 月 29 日到期未归还，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将北京实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相关担保方作为被告。法院下达了关于本案的《民事判决书》和《限期执行通知》，判决公司归还贷款并查封了北京实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出资额人民币 2800 万元的股权。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尚有贷款本金 1,500 万元未归还。

16.公司在深圳发展银行宝安支行的贷款 6000 万元已逾期，法院下达了关于本案的《民事裁定书》，本案中止诉讼。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尚有贷款本金 6,000 万元未归还。

17.控股子公司北京实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万柳支行借款 3400 万元，截止到 2007 年 8 月 31 日尚欠本金 280.5 万元，累计利息 1250039.34 元。2007 年 11 月 20 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下达了《民事判决书》，被判归还贷款。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该事项尚无进一步进展。

18. 控股子公司北京实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东山支行贷款 2000 万元的利息 1726752.48 元（暂计至 2006 年 8 月 16 日）没有归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东山支行向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将北京实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相关担保方作为被告。该事项尚无进一步进展。

19.2006 年 9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对福建四通电信有限公司、北京盛邦投资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福建四通电信有限公司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 3970 万元及利息 557.58 万元、逾期付款违约金 993.18 万元(暂计至 2006 年 7 月 31 日)；请求判令被告北京盛邦投资有限公司对其中 3574 万元人民币本金及相应利息、违约金承担连带还款责任。 2007 年 1 月我司收到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判令被告福建四通电信有限公司承担还款责任；判令被告北京盛邦投资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006 年 9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对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盛邦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福建新通达网络设备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福建新通达网络设备有限公司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 1810 万元；请求判令被告北京盛邦投资有限公司对上述借款本金中的人民币 1370 万元承担连带还款责任。2007 年 1 月我司收到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准许原告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撤回起诉。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以资抵债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目前正在执行，而本案所涉及的欠款已包含其中，故公司下属子公司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

21.我司曾于 2005 年 5 月 14 日和 2005 年 11 月 18 日两次就我司下属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借款 4000 万元人民币逾期未还被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宝安支行诉讼事宜发布公告。根据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5）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19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因我司替我司下属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 （ 我司质押物为我司持有的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 共 3100 万股股份）， 我司应偿还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宝安支行贷款本金人民币 4000 万元及利息 189590.24 元（截止至 2005 年 2 月 21 日止，2005 年 2 月 22 日起至付清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逾期贷款利率计算），同时本案的案件受理费 210957.95 元、诉讼保全费 201470 元也由我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现我司与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在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协调下，经过友好协商达成执行和解协议。根据执行和解协议约定，我司将质押物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100 万股股份转让给深圳市宏业科技实业有限公司，转让金额 5000 万元人民币，转让款优先用于偿还上述我司欠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宝安支行的欠款。

7.8 其它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7.8.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03,904.53	1,740,000	0.1168	2,203,904.53	0	0	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2,203,904.53	1,740,000	–	2,203,904.53	0	0	–	–

7.8.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监事会报告

8.1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基本能按照 《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 及其它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运作，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8.2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从公司去年财务工作的整体情况来看，我们认为公司的财务制度是健全的，公司 2007 年度的财务报告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8.3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是在 1999 年 9 月，截止到 2001 年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实际投资项目与承诺投资项目一致。

8.4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在收购、出售资产的交易过程中，交易价格合理，交易程序合法，没有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部分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8.5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合理，交易程序合法，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8.6 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07 年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专项说明

鉴于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07 年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进行了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认真阅读了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审计报告及公司董事会的专项说明，同意董事会对公司 2007 年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所做的专项说明。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标意见

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闽信审字（2008）A012 号

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达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07 年度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实达集团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实达集团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所述， 实达集团存在大量到期债务和对外担保的连带清偿责任， 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实达集团合并报表净资产 – 10,462.42 万元，累计亏损 77,081.42 万元。实达集团虽已在财务报表附注十四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邱秋星、孟翠香

中国 福州

2008 年 4 月 28 日

9.2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442,528.44	74,514,508.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305,846.92
应收票据			500,000.00
应收账款		116,361,502.29	95,053,782.01
预付款项		9,966,570.71	58,645,195.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73,000.00
其他应收款		88,685,712.44	277,222,29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5,114,585.66	110,824,486.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4,624.12	
流动资产合计		428,765,523.66	631,939,114.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6,286,304.33	182,313,795.7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7,069,716.05	63,907,915.7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215,783.51	16,523,263.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331,222.38	12,404,175.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96.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31,150.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2,242,973.88	275,149,150.79
资产总计		771,008,497.54	907,088,265.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8,276,918.05	304,218,540.9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5,937,962.12	97,688,764.52
预收款项		7,976,149.11	4,458,934.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667,069.67	3,006,671.50
应交税费		800,989.85	848,314.34
应付利息		63,961,755.56	61,619,422.78
应付股利		240,900.00	240,900.00
其他应付款		194,246,522.43	107,197,810.8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00,000.00	234,180,662.9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13,108,266.79	813,460,022.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62,524,426.73	235,761,566.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2,524,426.73	235,761,566.91
负债合计		875,632,693.52	1,049,221,589.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1,558,394.00	351,558,394.00
资本公积		229,784,875.56	270,880,738.65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60,556,165.57	60,556,165.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70,814,179.51	–834,482,738.6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957,350.66	8,126,08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957,393.72	–143,361,357.12
少数股东权益		1,333,197.74	1,228,032.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624,195.98	–142,133,324.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1,008,497.54	907,088,265.07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晓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214.08	1,016,024.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55,000.00	5,064,704.79
预付款项			19,101,950.8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746,372.44	37,484,580.84
其他应收款		203,331,889.36	328,972,723.01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4,462,475.88	391,639,983.8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8,535,586.16	125,544,973.3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5,210,669.42	38,816,662.0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620,364.53	11,998,360.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4,256.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5,580,876.90	176,359,996.00
资产总计		580,043,352.78	567,999,979.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1,500,000.00	174,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98,110.01	6,761,166.25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69,200.88	266,464.09
应交税费		–806,618.00	–64,213.33
应付利息		38,784,250.81	25,304,748.61
应付股利		240,900.00	240,900.00
其他应付款		202,496,053.04	63,535,268.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3,281,896.74	330,544,334.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46,861,426.73	216,838,566.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861,426.73	216,838,566.91
负债合计		560,143,323.47	547,382,900.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1,558,394.00	351,558,394.00
资本公积		239,006,131.47	252,036,443.69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18,456,481.76	18,456,481.76
未分配利润		–589,120,977.92	–601,434,240.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900,029.31	20,617,078.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0,043,352.78	567,999,979.88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晓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凌

合并利润表
200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73,474,051.08	581,393,980.69
其中：营业收入		573,474,051.08	581,393,980.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8,002,014.59	886,313,971.22
其中：营业成本		469,102,728.49	474,017,727.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08,557.13	1,728,198.95
销售费用		58,525,727.87	84,437,685.40
管理费用		52,579,807.46	67,494,653.43
财务费用		62,554,053.83	53,824,550.05
资产减值损失		–26,568,860.19	204,811,155.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92,650.08	6,024,364.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466,796.58	–820,960.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743,861.27	–657,704.4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68,516.85	–299,716,586.15
加：营业外收入		78,969,081.76	5,017,658.23
减：营业外支出		9,990,141.71	74,439,045.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807.91	1,517,461.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710,423.2	–369,137,972.99
减：所得税费用		1,936,699.10	10,258.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73,724.10	–369,148,231.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668,559.16	–367,247,180.66
少数股东损益		105,164.94	–1,901,050.9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1.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1.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9,333.77 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晓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凌

母公司利润表
200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6,116,204.40	5,360,105.42
减：营业成本			3,230.77
营业税金及附加		847,677.03	796,759.19
销售费用		24,100.00	6,763.00
管理费用		18,307,578.02	13,439,345.71
财务费用		27,364,924.39	23,388,104.77
资产减值损失		–482,599.73	18,743,422.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34,040.96	–131,707,427.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134,040.96	–3,359,620.6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811,434.35	–182,724,947.82
加：营业外收入		48,850,747.56	409,358.35
减：营业外支出		9,726,050.57	52,356,569.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9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13,262.64	–234,672,158.7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13,262.64	–234,672,158.75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晓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凌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2,079,611.78	764,219,246.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30,326.11	4,521,284.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183,364.76	75,374,824.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9,893,302.65	844,115,355.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8,609,181.43	601,680,765.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479,581.92	96,783,277.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70,555.07	36,695,104.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404,094.26	78,948,853.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6,863,412.68	814,108,00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9,889.97	30,007,354.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283,031.05	1,280,057.9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7,697.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315.37	36,461,784.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30,346.42	37,869,540.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57,202.69	2,836,900.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7,202.69	36,936,900.05

（下转 D45 版）